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必须以公司或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在额

度范围及期限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

4、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本次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明细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

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投资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且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资金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